



王兆力在市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暨指挥部调度会议上强调 不放松不懈怠

从严从实抓好“两节”期间疫情防控工作 孙喆作工作部署

本报讯(记者 初霞)2021年12月31日晚,省委常委、市委书记、市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王兆力主持召开市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暨指挥部调度会议,传达贯彻31日下午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暨指挥部视频会议精神,落实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干部部署要求,对我市元旦、春节期间疫情防控工作进行再强调再部署再安排。王兆力强调,当前,面临的疫情防控形势依然严峻复杂,元旦、春节将至,人员流动增加,防控风险加大,做好疫情防控工作责任重大、任务艰巨。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放假不放松,科学研判形势,强化风险意识,树牢底线思维,坚持不懈抓实抓细“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各项工作。

市委副书记、市长、市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孙喆对当前疫情防控工作作出部署,代守仑、郑大泉、梁野、刘兴阁、闫红蕾、孙永文、卢俊、郑国志、陈远飞、智大勇、刘亚洲、栾志成出席会议。

会议强调,各地各部门要切实扛起疫情防控的政治责任,及时跟进学习近期省指挥部下发的相关文件要求,吃透精神、精准掌握政策,按照“早快准严实细”的要求,确保各项防控措施落实落地。要严把入口关,扎实有效抓好外防输入工作。对涉疫省份抵返哈人员做好全面滚动排查,同时对离哈风险人员进行信息倒查,确保不漏一人,尽最大努力消除风险隐患。要做好在哈入境人员排查,严格闭环管理,确保环环相扣、严丝合缝。对在其他口岸入境

解除隔离的人员返哈后,要规范落实相关管控措施。要更加重视人、物、环境同防,抓好每个环节的日常管理和从规范。

会议强调,要全面筑牢织密常态化防控网络,机关企事业单位、公共场所、旅游场所等要强化防疫要求,严格落实扫码、测温、戴口罩。建立重点行业从业人员名册和台账,坚持定期核酸检测。各领域各环节管理监督要更严格,制度标准执行要更规范,要持续开展严肃的督查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坚持非必要不举行聚集性活动,减少人员集聚。强化“哨点”作用,及时有效监测预警。强化集中隔离点管控,防止出现交叉感染。持续引导广大市民增强自我防护意识,抓住元旦这个假期,优化组织、提升服务,全力加快疫苗接种工作。

会议强调,要结合实际,认真梳理总结疫情防控工作,在及时固化行之有效的经验做法的同时,持续堵漏洞、补短板、强弱项,完善应急处置机制,强化人员培训和演练,做好物资供应保障预案,确保防控体系更严密高效、防控机制更科学管用。各地各部门要强化担当,坚决克服不严谨不细、拖沓、跑粗等工作作风,严格把防控责任层层落实下去。节日期间,党政主要负责同志要带头值班值守,坚持主动防控、科学防控、精准防控,全力巩固来之不易的防控成果,更好守护市民健康和城市安全。

当前正值岁末年初,会议还就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提出要求。

会议以视频会议形式召开,各区、县(市)设分会场。

哈尔滨市融媒体中心揭牌 “冰城+”客户端同步上线

来自区县(市)、委办局、企事业单位及媒体的27家单位先期入驻“冰城号”
“冰城+”学习强国号将于近期开通

本报讯(记者 阴祖峰)2021年12月31日,哈尔滨市融媒体中心揭牌暨“冰城+”客户端上线仪式在报业大厦举行,标志着我市舆论宣传主阵地和意识形态主阵地建设开启新篇章。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哈尔滨新区党工委副书记、平房区委书记、哈经开区党工委书记闫红蕾为市融媒体中心揭牌,并按动红色指令键,发布“冰城+”客户端正式上线后的首条稿件。

“冰城+”客户端聚合各类新闻发布、网络问政互动和城市生活服务等功能,下设新闻、视界、志愿者、服务、爆料等特色专区,开通推荐、政情、城事、冰城号、直播、视频天下、旅游、康养等23个频道,实现24小时为用户派

送最全的新闻资讯、最权威的政务动态、最贴心的生活服务。用户只需登录“冰城+”,即可快速阅读《人民日报》《光明日报》《经济日报》《科技日报》等10家中央级媒体、《哈尔滨日报》《广州日报》《深圳特区报》《济南日报》《青岛日报》等城市党报数字报。同时,“冰城+”还整合缴费、查询、预约等多项城市生活服务功能,让用户尽享轻松便捷“冰城”生活。

据了解,由哈尔滨日报社发起的全国副省级城市党端联盟已正式成立。未来联盟单位将共同努力,利用客户端自主平台优势,整合渠道资源,进一步发挥城市党端服务中心工作和“新闻+政务+服务”的积极作用,共同打造全国

各区域中心城市党媒宣传联动机制。

同时,“冰城+”学习强国号已获得“学习强国”平台批复,将于近期开通。“冰城+”学习强国号将成为哈尔滨市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主阵地,全面展示哈尔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市新征程的新平台,传播更多有温度、有情怀的冰城好声音。

据悉,作为“冰城+”客户端的重要功能模块——“冰城号”,目前已有来自区县(市)、委办局、企事业单位及媒体等27家单位先期入驻。

市委宣传部、市文明办相关负责同志,哈尔滨日报社、哈尔滨广播电视台领导班子成员,主城区区委宣传部部长及相关委办局负责同志参加仪式。

哈市疾控中心发布 老年人新冠疫苗接种须知

本报讯(记者 刘菊)2021年12月31日,哈尔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发布老年人新冠疫苗接种须知。

根据专家建议,以下情形可以接种

- 1.健康状况稳定,药物控制良好的慢性病人,不作为新冠病毒疫苗接种禁忌人群,建议接种。
 - 2.患有心脏病、冠心病等疾病,病情稳定期不是急性发作期,可以接种;心脏装有支架、搭桥、起搏器,病情稳定期也可以接种。
 - 3.高血压药物控制稳定,血压低于160/100mmHg,可以接种。
 - 4.脑卒中,病情稳定期可以接种。
 - 5.高尿酸,病情稳定期可以接种。
 - 6.腰椎间盘突出、髋关节置换术、骨折等术后恢复期,只要病情稳定可以接种。
 - 7.胃溃疡、肝硬化,病情稳定期可以接种。
 - 8.糖尿病药物控制稳定,空腹血糖 $\leq 13.9\text{mmol/L}$,无急性并发症(酮症酸中毒、高渗状态、乳酸酸中毒),可以接种。糖化血红蛋白在7mmol/L以下可以接种。用于治疗糖尿病的各种药物(包括注射胰岛素),均不作为疫苗接种的禁忌。
 - 9.吃保健品或服用保健类中药,可以接种。
 - 10.过敏性鼻炎和过敏性哮喘,可以接种。
- 其他特殊疾病应在接种前咨询经治医生,根据病情的状态和临床医生的建议再予接种。

根据专家建议,以下情形暂缓或不能接种

- 1.对疫苗的活性成分、任何一种非活性成分、生产工艺中使用的物质过敏者,或以前接种同类疫苗时出现过敏者不建议接种。
- 2.既往发生过疫苗严重过敏反应者(如急性过敏反应、血管神经性水肿、呼吸困难等)不建议接种。
- 3.患有未控制的癫痫和其他严重神经系统疾病者(如横贯性脊髓炎、格林巴利综合征、脱髓鞘疾病等)不建议接种。
- 4.正在发热者,或患急性疾病,或慢性疾病的急性发作期,或未控制的严重慢性病患者(如常年吃药的慢阻肺患者)不建议接种。
- 5.痛风发作、重感冒、心梗、脑梗等疾病急性发作期暂缓接种。
- 6.恶性肿瘤患者手术前后,正在进行化疗、放疗期间暂缓接种。

哈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最新提醒

2021年12月30日,河南省洛阳市新安县发现2例新冠肺炎阳性感染者。为精准落实“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防控策略,有效控制和阻断新冠疫情传播风险,哈尔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特发布疫情防控提醒如下:

一、请12月19日以来到过河南省洛阳市以及有过其他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或者与最近公布的病例行程轨迹有过交集,特别是同时间去过相同地点或乘坐过同航班、同车次的来哈返哈的所有人员,在做好个人防护的前提下,立即向所在社区(村屯)、工作单位、居住的宾馆报备,并配合执行疫情排查、核酸检测、医学观察等防控措施。

二、提醒市民近期不要前往疫情风险地区,如必须前往,务必提前向所在社区(村屯)、工作单位报备,并注意

查询目的地的疫情进展及防控措施要求,自备充足的个人防护用品及必要的消毒用品,做好防护,返哈后,要按照我市相关疫情防控政策执行。如与确诊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轨迹交集,或近期接触过上述地区相关人员,应主动向所在社区(村屯)、工作单位、居住的宾馆报备。

三、如出现发热、干咳、乏力、咽痛、嗅(味)觉减退、腹泻等症状,请勿自行服药,需佩戴口罩尽快到就近的医疗机构发热门诊排查和就诊,就诊过程中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并主动告知旅居史、接触史。

四、请广大市民充分认识当前疫情复杂形势,继续绷紧疫情防控这根弦,为建立免疫屏障积极接种新冠疫苗,特别是还没有接种新冠疫苗的人

员(禁忌症除外)包括3-11岁儿童、没有完成新冠疫苗全程接种的人员、完成全程免疫满6个月尚未进行加强免疫的人员,均要到附近接种点接种新冠疫苗;要做好个人健康防护,科学规范佩戴口罩,尤其是乘坐公共交通工具以及在人群聚集场所活动时还要佩戴口罩,乘飞机等公共交通工具时还应尽量避免接触公共用品、减少进食和饮水次数,并在日常生活中继续遵守保持安全社交距离,不扎堆、不聚集、勤洗手、常通风、少聚餐、分餐制、使用公勺公筷,咳嗽、打喷嚏时用纸巾或肘袖遮挡、进出公共场所等应积极配合体温测量、健康码(行程码)查验等卫生习惯和生活方式。

哈尔滨市疾控中心
2021年12月31日